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ONGSHENG HEAVY INDUSTRIE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101)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的投票結果及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及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結果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要求就載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十六日的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所有建議決議案（「該等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點票擔任監票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該等決議案已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投票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該等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與核數師的報告。	3,979,508,439 (99.090398%)	36,529,962 (0.909602%)
2	(a) 重選朱文花女士為董事。	3,963,526,501 (98.692556%)	52,507,400 (1.307444%)
	(b) 重選胡衛平先生為董事。	4,015,459,450 (99.983381%)	667,451 (0.016619%)
	(c) 重選王錦連先生為董事。	4,010,020,601 (99.847956%)	6,106,300 (0.152044%)
3	授權董事會釐定全體董事酬金。	4,015,932,151 (99.995169%)	194,000 (0.004831%)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016,113,401 (99.999676%)	13,000 (0.000324%)
5A	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額外股份，惟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0%。	3,956,638,878 (98.518771%)	59,488,023 (1.481229%)
5B	向董事會授予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4,016,127,401 (100.000000%)	0 (0.000000%)
5C	在上文第5A及5B項的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的前提下，擴大配發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即在一般授權中加入購回本公司股份面值總額。	3,956,839,878 (98.523764%)	59,287,523 (1.476236%)

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000,000,000股，此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該等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布，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訂之章程細則，曾慶麟先生（「曾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起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當曾先生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不再為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主席，財務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起生效。曾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曾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由衷謝意。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並宣佈，周展女士（「周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主席，財務及投資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起生效。

周女士，52歲，現為北京京重信會計師事務所合夥人。彼於一九九七年組建華實會計師事務所，並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一三年擔任合夥人。周女士在審計、會計及稅務行業擁有超過三十年的經驗。周女士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及中國註冊稅務師資格。彼於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中南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本公司與周女士訂立委任書，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為期三年，據此，每年支付周女士之董事袍金總金額為港幣480,000元，乃由本公司經參考彼之經驗、資歷、在本公司之職務與責任以及市場基準而釐定。根據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細則，周女士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周女士 (1) 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之定義並無持有本公司任何之證券權益；(2) 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職位；(3) 於過往三年並無出任任何其他公眾公司(證券在其他任何香港及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董事職務；(4) 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5) 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6) 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而予以披露；及 (7) 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周女士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敏兒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陳強先生（主席）、鄔振國先生、洪樑先生、王少劍先生、王濤先生、魏阿寧先生及朱文花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大慰先生、胡衛平先生、王錦連先生及周展女士。